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
111年1月1日至111年3月31日

單位：千元

項目	期初金額	期末金額
現金及定存(A=1+2+3)	637,464	692,856
現金(1)	157,995	193,387
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，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(2)	479,469	499,469
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(3)	0	0
短期可變現資產(B=4-5+6+7)	49,651	52,709
流動金融資產(4)	479,469	499,469
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，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(5)	479,469	499,469
應收款項(6)	46,496	40,149
短期貸墊款(7)	3,155	12,560
短期須償還負債(C=8-9+10+11+12-13)	207,997	201,518
流動負債(8)	213,963	204,843
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(9)	46,706	46,627
存入保證金(10)	38,336	40,853
應付保管款(11)	0	0
暫收及待結轉帳項(12)	2,404	2,449
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(13)	0	0
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(D)	12,565	46,514
可用資金(E=A+B-C-D)	466,553	497,533

備註：

一、截至3月累計支出：

1. 用人費用累計支出159,492千元，主要係教職員工薪資支出。
2. 服務費用累計支出60,041千元，主要係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及專業服務費支出。
3. 材料及用品費累計支出3,596千元，主要係教學所需用品消耗支出。
4. 租金與利息累計支出848千元，主要係教學所需場地、設備及電腦軟硬體等租金支出。
5. 折舊、折耗及攤銷累計支出23,284千元，主要係教學所需設備折舊與電腦軟體攤銷支出。
6. 稅捐與規費(強制費)累計支出63千元，主要係藝大書店營業稅及公務車輛稅捐規費支出。
7. 會費、捐助、補助、分攤、救助(濟)與交流活動費累計支出3,449千元，主要係獎勵學員生給與支出。
8. 短絀、賠償與保險給付累計支出1千元，主要係建教合作案件逾期違約金。
9. 其他累計支出9千元，主要係建教合作計畫支出。

二、可用資金期末金額較期初金額增加30,980千元，主要係業務收支賸餘28,872千元(其中包含不發生現金流出之折舊、折耗及攤銷費用計23,284千元)，及支應固定資產購置18,269千元等綜合因素所致。